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

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第一次工作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度

陝西永樂合作社編輯刊行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屆報告書目錄

報告書目錄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本社組織之動機

第二節 本社之範圍

第三節 組織及成立經過

第四節 贊助本社之各機關

第二章

社務

第一節 社章

第二節 本社組織系統

第三節 社員

(一) 社員入社情形

(二) 社員家庭

(三) 社員種地情形

(四) 社員役畜及其車輛

(五) 社員之教育程度及其兒童教育

(六) 社員吸煙人數及其比率

(七) 社員對本社之態度

第四節 職員

(一) 理事及高務理事

(二) 監事

(三) 區協助部長及組長

第五節 會議及主要議案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屆報告書目錄

上海图书馆藏書



第六節 顧問

第七節 指導員

第三章 業務

第一節 業務部組織系統

第二節 職工

第三節 主要業務

(一) 棉花生產情形

(二) 收花

(三) 揀花

(四) 軋籽

(五) 打包

(六) 運銷

第四節 輔助業務

(一) 貸款

(二) 合作購買部

第五節 會計

第六節 年度結算

(一) 營業狀況

(二) 資產負債表

(三) 財產目錄表

(四) 損益計算書

(五) 盈餘處分案

第四章 結論

第一節 一年經過

第二節 現在情形

編後

社本蒞光席主邵



形情花收社本



邵主席參觀本社棉員田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本社組織之動機

陝西省建設廳，對脫子棉 (T. Rice) 在陝試驗，馴化，繁殖等工作，歷經兩載，結果完滿。久欲推廣此種良種於農民，而無機緣，去春，適值西北農工改進會擬在涇惠渠流域，倡辦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雙方商洽，以本社所在區域，灌溉便利，遂採擇為植棉模範區，並以合作辦法推進一步，此為本社組織之動機。

第二節 本社之範圍

本社之範圍，西自涇陽縣屬之永樂店，東至高陵縣屬之高馮村，北以中白渠為限，南達永樂店南與厚子頭交界處。東西長約十里，南北達五里，在此範圍之內加入本社之村莊如下：

- (一) 永樂店
- (二) 石門子
- (三) 尚村

- (四) 康橋馬村
- (五) 渭村王村
- (六) 高馮村
- (七) 岳花村
- (八) 北程村
- (九) 福韓村
- (十) 二善王村

以上十村半屬涇陽，半屬高陵，在此範圍內，尚有其他村莊，或以灌溉不便；或以疑心過甚，均未加入。

遂清回亂之前，本區居民，甚為富庶。以永樂店而論，有當舖三家，其他商業之繁盛可想而知。自回亂以後，人民逃亡無幾，房屋變圯墟，早暹衰殘不堪之景象，更兼民十五年以後，土匪擾害，早魃肆虐，農村經濟完全破產。田地一畝，售洋一元，尚無主顧。農田荒蕪，一望無際，人民之逃走者，十之六七。直至廿一年後，涇惠渠鑿成，農民漸回舊土，然凋敝情形，則較前尤甚矣。

本區農作物面積，以小麥為最多，棉花次之，其他作物又次之，茲將華源實業調查團在本區調查之報告節錄如下：

| 作物 | 小麥 | 棉花 | 小米 | 蕎麥 | 油菜 | 菜豆 | 大麥 | 總計 |
|-----|-------|-------|-------|------|------|------|------|--------|
| 百分率 | 四一、四二 | 二七、九七 | 一七、〇五 | 四、〇一 | 六、二二 | 一、八三 | 一、五一 | 一〇〇、〇〇 |

第二節 組織及成立之經過

本社組織，開始於去歲三月。先由西北農工改進會李海峯等，親至各村，宣傳合作意義，嗣邀各村農民，聚集於三原東關外苦兒院，詳為解釋，再由各村選舉代表，開

會討論進行辦法。計當時所招集之村莊，二十有三，改進會為到會民衆每人散給黍饅一斤，以充飢餓。當開代表大會時，建設廳派李國楨君參加，李君目睹各代表，對於合作社概不明瞭，均以借錢為惟一之目的，極力解釋，終難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報告

打破其成見，因此李君當場宣佈解散。後各村之較為明通者又分途前來與李海峯君接洽，願以植棉為主要目的。經李國楨君審察合格者十餘村（即今本社十村）決定進行組織，遂在此十村中，分途開會，講解章程，選舉代表，於四月廿二日在永樂店舉行成立大會，通過章程，選舉理事，於是本社正式宣告成立矣。

第四節 贊助本社之各機關

(一) 陝西省建設廳 本社所借之脫字棉種，悉由建設廳供給，該廳並派技正李國楨君隨時來社，負本社社務，業務指導及監督各責任。

(二) 西北農工改進會 西北農工改進會倡辦本社，不遺餘力，該會會友數人並在本社區域內，種植棉花，作為社員，以全力推動本社。

(三) 金陵大學 金陵大學農學院經濟系，對於農村經濟，甚為重視。該系主任徐仲迪君係合作專家，來陝數次，對於本社之組織，業務之計劃，盡力指導，此外，又有經濟幫忙，當第一次舉辦小麥青苗借款時，以時間倉猝

，手續未完備，按銀行定章，不能及時貸放，而社員需款又有刻不容緩之勢，該校慨然允許，提先借給，社員於萬分窘困中，得此提攜，真有不可言喻之欣幸。其他購買機器等借款，以銀行定章不能全借，百分之六十亦貸自該校。

(四) 上海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開我國農村貸款之先河。本社業務週轉，所需之款，大多數皆由該行負責。該行農業貸款部主任鄒秉文君，副主任徐仲迪君親臨本社，切實指導。對於本社棉花在滬銷售，為力尤多，並派王一蛟君長期居住本社，隨時指導一切。

除上四機關外，又有陝西省政府，財政廳，涇陽，高陵，三原三縣政府，及三原苦兒院並一般熱心農村事業之人士，對於本社均予以精神上物質上之贊助。

第二章 社務

第一節 社章

陝西省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定名 本社定名為陝西省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第二條 登記 本社於民國 年 月 日在陝西省

政府建設廳呈請登記

第三條 目的 本社之目的如左

- 一，提高本社社員出產棉花之品級及產量
- 二，運銷本社社員自產之棉花

第四條 責任 本社社員負保證責任其責任限於所認社股

之全部數額與所繳託合作社售出貨物之全部及其

第五條 用作青苗借款及其他借款担保抵押之財產部分區域 本社事業範圍以陝西省涇陽縣永樂鎮及其周圍十里以內產棉區為本社區域

第六條 本社以社員九人以上組織之

第七條 本社社址設於陝西省涇陽縣永樂鎮

第八條 本社存立年限為三年

第三章 社員

第九條 社員資格 凡中華民國國民住在本社區域內為家主之農棉而無本章第十條所列任何情事之一並照

本章程經過入社手續者皆得為本社社員

第十條 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為本社社員

(一) 褫奪公權者

(二) 受破產之宣告而未撤銷者

(三) 禁治產者

(四) 有不良嗜好者

第十一條 社員義務

一，本社社員不得同時加入另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為社員

二，本社社員於入社時至少須認購本社社股一股以後

並應逐年增購社股

三，本社社員須將其所產棉花之全部按時交本社運售

第十二條 社員入社 凡社員申請入社者須經過左列手續

並須有本社社員二人之介紹

一，填寫入社申請書由申請人及介紹人簽押

二，經本社理事會常務委員會之審查合格提交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議決通過或追認

第十三條 社員出社 本社社員有左列任何情事之一者即喪失其社員資格

一，自請出社 本社社員願自請出社者須按左列手續辦理之

一，須於出社年度前三個月用書面說明出社理由（如寄信須掛號）致本社理事會申請出社俟提交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通過後方得出社

二，出社社員對於本社如有未清款項或擔保及其他責任或手續未清理以前其社員對本社之責任仍舊存在逾限未清者得由其股金中扣除不足仍追繳

三，出社社員所應得之股金及其申請出社年度所應得之純益應俟該年度營業結算後歸本社付還

二，除名 本社社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由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議決除名

一，喪失本社章程第九條之資格或發現第十條之情事者

二，不遵本社章程履行其各種責任義務者

三，有妨害本社之信用名譽利益之行動者

三，死亡 社員死亡其承繼人遵章經過入社手續得承

該已故之社員資格及其各種義務責任及權利 第十八條 本社社員不得用其社股抵償本社社內社外一切

債務但出社時得以抵償社內債務 第十九條 社員非經本社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之同意

不得以社股轉讓他人 第二十條 本社每股金額之增減須經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

業決算後由本社付給已故社員之承繼人 第四章 組織 第二十一條 本社組織以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權

力機關社員大會閉幕時由社務委員會代表之 第二十二條 本社設理事會處理本社之社務業務設監事會監

察本社之社務業務理事會與監事會聯合組織社 務委員會 第二十三條 本社為謀社員對於本社事業之明瞭及增進社員

之合作精神起見得於本社區域內分為若干小區 設立區協助部以協助理事會處理本社之社務業

務 第三章 入社費社股 第十四條 入社費 本社社員在入社時應繳入社費洋壹元

此項入社費不給利息亦概不退還 第十五條 社員社股 每股金額兩元股息每年六厘認購者

祇限於本社社員 第十六條 社股權利 一，本社社內之各種決議選舉之票決權祇限於本社社

員每人限投票權一權 二，凡本社社員按耕種棉田畝數至少每十畝須認購社

股一股最多不得超過五十股其股金得分期繳納但 第一次至少須繳納五分之二至長不得過一年繳納

方法由理事會審查決定之 第十七條 社員未繳足之股金本社得於應得盈餘中扣足之

乙 業務職員 一，經理 二，監事 三，區協助員

甲 社務職員 一，理事 二，區協助員 三，區協助員

第五章 職員 第二十四條 本社職員分社務職員與業務職員兩種

二，會計

三，出納

四，運銷員

五，堆棧收貨員

六，文書

七，技術指導員

八，其他必要職員

第廿五條 理事 本社設理事九人組織理事會由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選舉之理事會設主席一人由全體理事互選之

第廿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

本社理事會除本章及實業部所公佈農村合作暫行規程所賦予之一切職權外並負有左列之各種職權

一 規定本社營業方針及會計出納系統

二 任免區協助員及僱員

三 購置本社不動產及其他各種必需之設備

四 向外接洽並執行本社借款事宜

五 簽定本社對內對外之各種契約

六 依社員大會之決議案以本社名義向社員發行債券以充本社資金

七 於社員大會年會開會七日前作成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盈虧處分案事業報告交由監事會審查

後提出社員大會

第廿七條 常務理事會 本社理事會就全體理事中推選五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報告

八為常務理事組織常務理事會其職權為在理事會未開前代表理事會辦理各種事項

第廿八條 監事 本社設監事七人組織監事會監事會設主席一人由全體監事互推選之

第廿九條 監事之職權 監事之職權為代表本社社員之利益除隨時監察理事會所主持執行之各事項及本社僱員之管理經營各種業務以及社員個人行動有損及本社之利益者外並負實業部所公佈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第三十九條全條及四十一條乙款所規定之各種職權如左

一，監察本社財產狀況

二，發現財產狀況或業務執行有危險及不合時報告於社員大會

三，審核理事會及各職員之各種報告

四，合作社與私人訂約或訴訟時代表合作社

五，發現本社財產狀況或業務執行有危險及不合時召集臨時社員大會於必要時得先停止理事會或理事會或其職員之職權再召集臨時社員大會解決

第三十條 本社各區協助部設協助員一人至三人由各該區之全體社員推選三人至五人經理事會之核准圈定為各該區之協助員組織區協助部

第三十一條 區協助員之職權如左

一，於必要時召集本區社員講釋本社業務方面之各種辦法以免隔閡

五

二，關於本區社員之各種調查事項

三，辦理本區社員舉行生產貸款之物品担保

四，督勸本區社員將所應合作運銷之產品繳社

五，將社員對本社辦法之各種意見轉達理事會

六，辦理本區社員選舉代表事宜

區協助員之工作應受本社理事會之指揮

本社理事會對於區協助員之行動如認為與本社之利益

有抵觸時有取銷或改組該區協助部之權

第三十二條 經理 本社設經理一人受本社理事會之聘任

負有經營全社業務之責其職權分列如左

一，規劃本社業務之組織系統

二，隨時以相當之材料及意見供獻理事會以襄理其規

定本社營業方針

三，物色勝任之運銷堆棧會計等職員呈請理事會核准

聘任

四，向外接洽推銷本社產品

五，籌劃本社業務上必需資金之供給

六，對於本社營業上全部之管理經營

第三十三條 會計及出納 本社會計及出納由經理提出於

理事會委任之其職權如左

一，出納負保管本社收付款項之責

二，會計登記賬目並於本社營業年度終了時編製資產

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及盈虧處分案以供理事會任代表

大會年度中報告

第三十四條

其他職員概由經理提出於理事會委任之其職權及詳細辦法另訂之

第三十五條

在本社業務未充分發達前每一業務職員得兼任他種業務職員之職務

第三十六條

職員保證 本社一切收付銀錢及有經濟責任之職員皆須有充分可靠之鋪保或個人担保

第三十七條

任期 理事與監事之任期除第一屆所選出者外概為三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期滿繼續得當選連任

其第一屆選出之理事監事其中三分之一為一年任期三分之一為兩年任期三分之一為三年任期由第一次理事

或監事會抽籤決定之

協助員之任期為一年得連任

第三十八條

本社社務職員概為義務職

第三十九條

理事與監事不得相互兼任

第四十條

理事或監事不得兼任本社任何僱員

第六章 會議及表決

第四十一條 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 本社社員大會由

本社全體社員組織之但因本社區域太大事實上不能召集全體社員大會時得召集社員代表大會以替

代之社員代表大會之召集規則如左

一，代表之區域以村為單位每村社員十人及其過半數

部份得選代表一人依此類推

二，社員代表大會之日期及地點由理事會決定至遲須

社 務

於大會六星期前用書面通知各區協助部

三，各區協助部於接到通知後應謀各該村社員之便利於一星期內決定其本村之選舉代表會日期並用書面通知理事會各村選舉代表之開會日期應定於開代表大會之前一個月與前兩星期之間行之

四，各村開選舉代表會應由本社之監事或理事一人到場監視投票選舉各監事理事赴各村監視選舉之支配由理事會與監事會聯席會議決定之

五，各村社員代表選出後該村所屬之區協助部應立即將選舉結果及代表人名用書面告知理事會到場監視選舉之理事或監事亦應將選舉之結果及代表人名報告理事會以資審核

六，各村社員代表之選舉權與被選舉權皆以居住各該村之社員為限否則無效

第四十二條 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於本社營業年度終了時舉行由理事會主席召集理事會主席即為大會主席於必要時由理事會或監事會或社員四分之一以上請求得召集臨時社員大會

第四十三條 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以全體社員至過半數之出席為法定人數出席社員過半數之表決為通過惟對於罷免理事或監事須有出席社員四分之三以上票決始可通過

第四十四條 社員大會年會中所應報告審查討論及表決事項如左

一，改選任滿之理事監事

二，理事主席報告本年度之營業狀況資產負債盈虧決算及盈虧處置

三，討論並決定來年進行方針

四，追認入社及出社之社員

五，修改社章

六，處理社員對理事會或監事會不滿意之事實

七，審查理事會及監事會之各種報告

第四十五條 理事會至少每月開會一次於必要時得由理事會主席召集臨時會

第四十六條 監事會至少每兩月開會一次於必要時得由監事會主席召集臨時會

第四十七條 理事會監事會各種常務理事會皆以過半數之出席為法定人數出席之過半數之票決為通過

第七章 業務

第四十八條 本社之業務如左

一，接受社員股金

二，對社員之生產貸款

三，對社員出產棉花之精製及打包

四，社員出產棉花之運銷

五，向銀行及其他機關借款

六，辦理關於增進及改良社員產品之各種合作事業

七，對於社員發行債券事項

第四十九條 本社會計年度為每年七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第八章 盈餘分配

第五十條 每年純益百分之二十作公積金提存貸款之銀行

第五十一條 (一)

純益之百分之六十按棉花運銷額分配社員

(二) 純益百分之十分配各職員

(三) 純益百分之十作改良農業用費

第九章 解散及清算

第五十二條 本社解散及清算悉按實業部公布之農村合作暫行規程辦理

第十章 附則

第五十三條 本社章程中未列各種事項均按實業部農村合作暫行規程辦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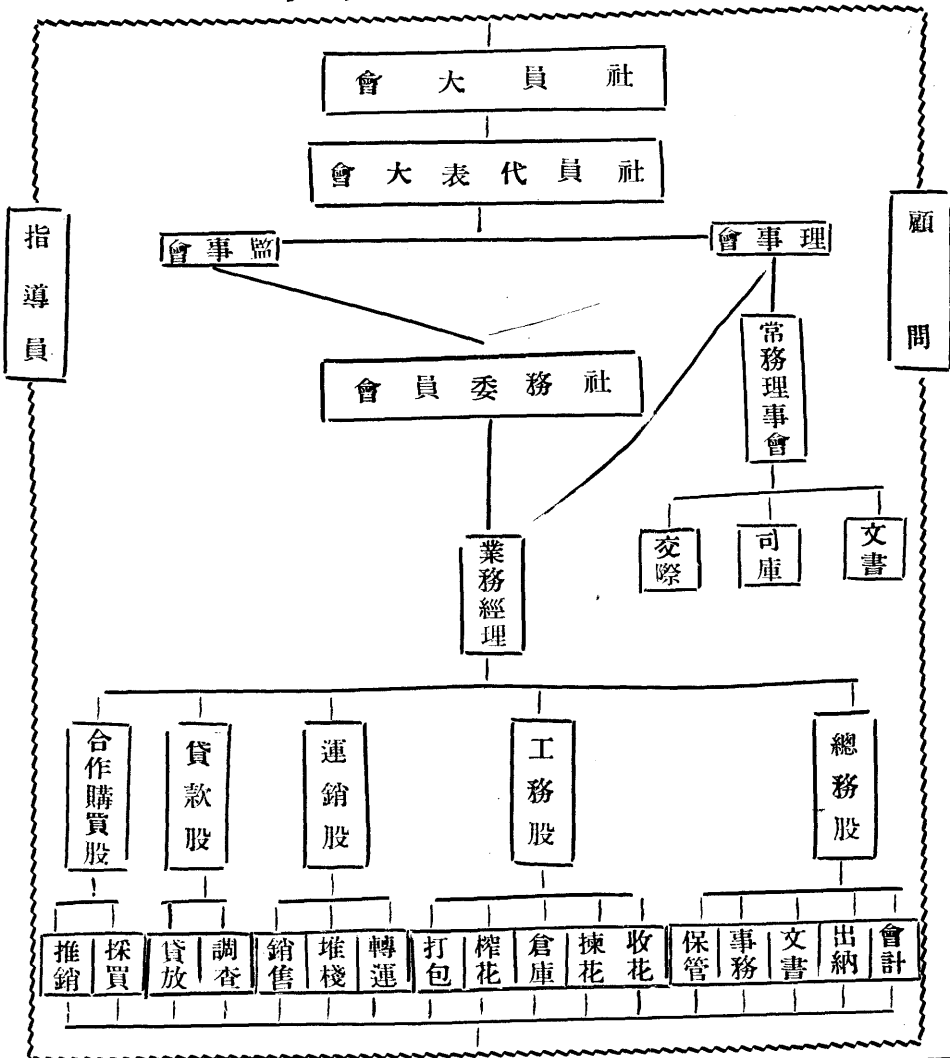
第五十四條 本社業務及其他各種細則另訂之

第五十五條 本章程得由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票決增減修改之

第五十六條 本章程由社員大會通過呈請所在政府核准後施行

組織系統 第二節 本社組

本社組織系統表



第二節 社員

(一) 社員入社時之情形 當本社組織時，一般農民均不知合作社為何事，又加農民窮困，達於極點，聞聽入社須交納社費，認購社股等語，均懷疑慮，本社不得不暫為通融，議定社費於棉花收賣後補繳，社股亦於是時繳納。一切開辦費，悉數由西北農工改進會擔負，社員始勉強入社。

(二) 社員家庭 本社社員，分住十村，共計二百五十六戶，每村平均二十五戶餘，列表如下：

| 村名 | 戶數 | 人數 | 男 | 女 | 備 | 致 |
|-----|----|-----|-----|-----|---|---|
| 永樂店 | 五九 | 二七九 | 一六一 | 一一八 | | |
| 石門子 | 一六 | 八四 | 四五 | 三九 | | |
| 尙村 | 一一 | 三四 | 二一 | 一三 | | |
| 二青王 | 九 | 六七 | 三七 | 三〇 | | |
| 福韓村 | 一八 | 二一六 | 一五九 | 五七 | | |
| 北程村 | 二七 | 一二〇 | 六六 | 五四 | | |
| 岳花村 | 五五 | 二五三 | 一四八 | 一〇五 | | |
| 高馮村 | 一五 | 七九 | 四一 | 三八 | | |

| | | | | | |
|-----|------|------|------|------|--|
| 渭村王 | 一五 | 六九 | 四二 | 二七 | |
| 康橋馬 | 三一 | 一五六 | 八九 | 六七 | |
| 總數 | 二五六 | 一三六一 | 七〇九 | 五三一 | |
| 平均 | 二五、六 | 四、八八 | 三、一五 | 一、七三 | |

本社社員平均人數為四，八八，再每戶男子平均數為三，一五，女子平均數為一，七三，其差為一，四二，由此可見在過去荒年中，女子之死亡率較男子為大，再此二百五十六戶內，有三十一戶有男無女，一戶有女無男，由此亦可證明此次荒旱，女子死亡率之大也。尤可證明者，人數為四，八八，較諸古時八口之家，相差甚遠，即此諸歐西小家庭組織亦不能及，此亦荒年期間，不能謀生，各逃生命之明證。

(三)社員種地情形 本社社員種地總數為一一二七

九畝八分，平均每戶種地四十四畝四分二厘，每人種地九畝〇九厘。種地最少者三畝，種地最多者二一五畝。去年共總種麥畝數為四八三八畝，平均每戶種麥一九，〇五畝，種麥最多者一三五畝，最少者二畝（有數家未種麥）收麥最多者二十四石，收麥最少者三斗。總計收得小麥八百二十四石八斗，平均每畝收小麥一斗七升。種棉總數四千四百五十三畝五分，最少者一畝，最多者七十二畝，平均每戶種棉十七畝四分六厘，計每人種棉三畝六分，以村而論永樂店種棉最多，（八百九十二畝），尙村為最少（一五一畝）附表如下：

| | | | | |
|-----|---|-----|---|---|
| 村名 | 種 | 棉畝數 | 備 | 攷 |
| 永樂店 | | 八九二 | | |

社 務

| | |
|-----|--------|
| 石門子 | 三七七、五 |
| 尙村 | 一五一 |
| 二青王 | 二四六、五 |
| 福韓村 | 四六二、五 |
| 北程村 | 三八八、五 |
| 岳花村 | 七九三、五 |
| 高馮村 | 二二九 |
| 渭村王 | 三〇二 |
| 康橋馬 | 五六八 |
| 總計 | 四四五三、五 |

以此十村而論，福韓村種植得法，耕耘週到，棉花生耐勞，(二)對種水田有相當之經驗。——該村地畝，係育之優良爲第一，其所以如此者，蓋有二因：(一)勤苦 舊龍洞渠流域，過去若干年，皆可灌溉，對於灌溉方法，

較爲精明，每遇灌溉之時，全村農民，大多散佈於渠濱，以防渠之毀壞，留少數農民於田地內，以合作方法，按戶灌溉。

(四)社員之役畜及其車輛 本社此種統計之用意，

有如下數點：

(1)明瞭目前役畜缺乏之程度：陝省連年災荒，人民四出逃亡，求生不暇，焉能顧及役畜問題！目刻災荒轉過，農民自謀耕種，役畜缺乏，乃成關中普遍現象！而涇惠渠區域，又將旱地變爲田水，役畜之缺乏，又比其他地域爲甚，而役畜缺乏程度，究竟如何？無能答對！由此統計，即可求得其缺乏程度。

(2)作社員役畜補充之預備，本社來年擬派員赴甘肅及南北二山，給社員購買役畜，而應購買之多少，則以此缺乏程度爲標準。

(3)作社員財富增加之標準，合作社者，乃解決人民經濟問題之組織也，而農民經濟之充裕與否？任一相當界限內，與其役畜之缺乏程度爲正比例，本社爲明瞭今後社員經濟恢復狀況起見，則有每年役畜缺乏程度之統計與比較。

茲將各村社員之牲畜及其缺乏程度列表如下：(以農田三十畝需役畜一頭作標準)

| 村名 | 役畜 | | | | | 車數 | 田地畝數 | 每一役畜耕地畝數 | 與標準之比較 | | 備致 |
|-------|----|---|---|---|----|----|------|----------|--------|---|----|
| | 牛 | 驢 | 騾 | 馬 | 總數 | | | | 多 | 少 | |
| 永樂店 | 二九 | 九 | 二 | 一 | 四一 | 七 | 二二三六 | 五七弱 | 二七 | | |
| 石門及尙村 | 一三 | 一 | 〇 | 〇 | 一四 | 一 | 一二六三 | 九〇強 | 六〇 | | |
| 二青王 | 七 | 一 | 三 | 一 | 一二 | 三 | 六一四 | 五一強 | 二一 | | |
| 福韓村 | 一四 | 二 | 一 | 〇 | 一七 | 三 | 一二七一 | 七五弱 | 四五 | | |
| 北程村 | 一二 | 一 | 〇 | 〇 | 一三 | 二 | 一〇七八 | 八三弱 | 五三 | | |

| | | | | |
|-----|-------------------|------|-----|----|
| 渭村王 | 一三二〇〇一五二 | 六六五 | 四四強 | 一四 |
| 岳花村 | 三九三〇〇四二八 | 二〇九三 | 五〇弱 | 二〇 |
| 高馮村 | 七一〇〇八 | 五三四 | 六七弱 | 三七 |
| 康橋馬 | 一九一〇〇二〇三 | 一四二五 | 七一強 | 四一 |
| 總數 | 一五三二一六二一八三三〇一二二七九 | 六二弱 | 三二 | |

平均每一役畜耕地六十二畝，較諸標準，每一役畜，多耕地三十二畝，且此役畜中，尚有小驢不堪耕地者二十一尾，由此可知社員役畜之缺乏程度甚大！農村經濟之苦况為何如哉？

(五) 社員之教育程度及其兒童教育本題所談之教育，分為成人兒童兩部，由成人教育之狀況，而探知平民夜校之需要程度，由兒童教育狀況，以測知農村經濟之情形，並

與今後比較，以求合作事業與鄉村教育間之關係。教育問題，亦農村問題中之重大者，本社先由農村經濟入手，以作解決農村問題之初步，再達農村教育，及其他重大問題，故對本社目前農村教育，大有明瞭之必要，以備來年實施之參攷，茲將調查結果，表列如後：

(一) 成人教育狀況調查表

| 村名 | 能看賬看信人數 | | 能寫賬寫信人數 | | 能作文管賬人數 | | 總數 | 當該村總成男百分數 | |
|-----|---------|-----------|---------|-----------|---------|-----------|----|-----------|-------|
| | 實數 | 當該村總人數百分數 | 實數 | 當該村總人數百分數 | 實數 | 當該村總人數百分數 | | | |
| 永樂店 | 八 | 二、八六 | 四 | 一、四三 | 三 | 一、〇七 | 一五 | 五、三七 | 一三、〇〇 |

| 石門村 | 二青王 | 福韓村 | 北程村 | 渭村王 | 岳花村 | 高馮村 | 康橋馬 | 總數 | 平均 |
|-------|-------|------|-------|-------|-------|-------|-------|-------|-------|
| 四 | 四 | 三 | 五 | 二 | 九 | 三 | 五 | 四三 | |
| 三、三九 | 五、九七 | 三、〇三 | 四、一七 | 二、九〇 | 三、五六 | 三、八〇 | 三、二一 | 三、四七 | 三、五五 |
| 二 | 三 | 一 | 四 | 一 | 八 | 三 | 四 | 三〇 | |
| 一、六九 | 四、四八 | 一、〇一 | 三、三三 | 一、四五 | 三、一六 | 三、八〇 | 二、五七 | 二、四二 | 二、五四 |
| 二 | 一 | 〇 | 〇 | 〇 | 六 | 〇 | 二 | 一四 | |
| 一、六九 | 一、四九 | 〇 | 〇 | 〇 | 二、三七 | 〇 | 一、二八 | 一、一三 | 〇、八八 |
| 八 | 八 | 四 | 九 | 三 | 二三 | 六 | 一一 | 八七 | |
| 六、七八 | 一一、九四 | 四、〇四 | 七、五〇 | 四、三四 | 九、〇九 | 七、六一 | 七、二二 | 七、〇二 | 七、〇九 |
| 一九、五一 | 三五、二二 | 七、一四 | 二〇、四六 | 一一、五五 | 一九、一三 | 二一、四三 | 一七、四六 | 一六、九二 | 一八、三一 |

由上表分析觀之，成人教育，以二青王村為最好，能看賬看信者，佔該村總人數百分之五，九四，能寫賬寫信者，佔百分之四，四八能作文管賬者，佔百分之二，四九（石門尚村佔一，六九）總識字人數佔該村總人數（男女

老幼) 百分之一，九四，識字人數，估該村成年總人數百分之三五，二二，福韓村之成人教育程度為最低，能看賬看信者百分之三，〇三(較渭村王為高)能寫信寫賬者，百分之一，〇一，能管賬作文者，無一人，識字總人數僅百分之四，〇四，識字人數當成男，總人數百分之七，一四，以平均而論，能看賬看信者，百分之三，五四，能寫賬寫信者二一五五，能作文管賬者〇，八八，總識字者，估總人數百分之七，〇九，總識字者，估成男百分之一，八，三一。

茲將各村小學及上學兒童列表始後(專指兒童而言，女童無一上學者)

(二)兒童教育狀況調查表

| 村名 | 小學數 | 上學兒童數 | 全村男童總數 | 上學男童佔總男童數 |
|-----|-----|-------|--------|-----------|
| 永樂店 | 〇一 | 一二 | 四五 | 二六、六六 |
| 石門村 | 〇 | 〇 | 二五 | 〇 |
| 二青王 | 〇 | 一 | 一一 | 八、三三 |
| 福韓村 | 〇 | 一 | 一〇三 | 〇、九七 |
| 北程村 | 〇 | 六 | 二二 | 二七、二七 |
| 渭村王 | 〇 | 〇 | 一六 | 〇 |
| 岳花村 | 一 | 二二 | 三三 | 六三、六三 |
| 高馮村 | 一 | 七 | 一三 | 五三、八五 |

| | | | | |
|-----|---|----|-----|-------|
| 康橋馬 | ○ | 四 | 二六 | 一五、三八 |
| 總數 | 三 | 五二 | 二九五 | 一七、六二 |

以平均而論，上學男童佔總男童百分之一七，六二，擬於恢復農村經濟之外，卒率滅除其不良習慣！洋煙爲害最大者爲岳花村，佔百分之六三，六三，最少者爲零，此，凡人皆知，若本社社員以經濟之恢復，而吸煙人數，舉僅就男童而言，若再將一半之女孩加入，則識字兒童僅佔總兒童百分之八，八一，由此可知該區兒童教育之差值也。之並增！則本社對社會不但無益，而且有損！亦非本社同人所甘願，故今歲作本社社員吸煙人數之調查，以便卒年比較，而觀實情！再作爲滅除不良習慣工作之參攷，茲將

(六) 社員吸煙人數及其比率，本社現有一種計劃，各村吸煙人數作表如下：

| 村名 | 吸煙人數 | 吸煙人數佔該村總人數百分數 | 吸煙人數佔該村成年男女百分數 |
|------|------|---------------|----------------|
| 永樂店 | 一 | 四、〇五 | 六、一八 |
| 石門尙村 | 三 | 二、五五 | 四、〇〇 |
| 二青王 | 一 | 一、四九 | 二、五〇 |
| 福韓村 | 二 | 〇、九二 | 二、二二 |
| 北程村 | 六 | 五、〇〇 | 七、五〇 |

| | | | |
|-------|----|------|-------|
| 渭村王 | 六 | 八、六九 | 一三、三三 |
| 岳花村 | 六 | 二、三七 | 三、一八 |
| 高馮村 | 一 | 一、二七 | 一、九二 |
| 康橋馬 | 六 | 三、八四 | 五、五五 |
| 及總平均數 | 四三 | 三、三五 | 五、一五 |

吸煙最少者為福韓村，高馮村，最多者為渭村王，最少者佔該村總人數（男女，老幼）百分之〇，九二，成年男女百分之一，九二，最多者佔該村總人數百分之八，六九，成年男女百分之一三，三三，以平均而論，每百人中（男女老幼）吸煙者三，三五人，每百成年男女中，吸煙者五，一五人。

（七）社員對本社之態度 社員對本社之態度，可分下列四時期：

（1）本社未成立以前，各村農民，視此種事業，係同善社（鄉人稱西北農工改進會為同善社）一種慈善事業，故以借錢為目的，因此演出第一次籌備大會之解散。

（2）棉花下種期間，本社社員，皆借得棉種，其惟一信服者，即西北農工改進會提倡優良棉花之種植。然對

所貸棉種每畝三斤；並規定棉苗行距二尺半，株距一尺之辦法，仍不信服，以為必不夠苗，對提倡本社諸君，仍持懷疑態度。

（3）至小麥將收穫時，本社借到小麥青苗借款大洋四千四百元，按每畝棉田一元借給社員，以供急需，此時社員對本社之信仰又進一步：然仍有少數神經過敏份子，疑本社貸款，係以小利誘惑農民，視合作社為提倡人之合作社，而非社員之合作社，於是有一「活把社」之謠傳。

（4）去年七月間，陝賑務會舉辦農村合作講習所，本社選送社員七八人，赴省聽講，對於合作，始稍認識，再當此時期，天氣大旱，社員棉花與非社員棉花，生育之優劣，甚為顯明，按規定種植與不按規定種植之棉花，差別亦大，不久，又有棉花青苗借款之貸放，全體社員受此數

事之影響，始稍覺悟、認合作社乃救濟農民之好組織；乃全體社員之社，非少數人之私有物也。然社員對於棉花運銷利益之大小，尚未受到，不免仍懷疑惑，惟有俟諸本社年度結算盈餘分配後，可望疑團盡釋。

(5) 當收花之時，社員心理，以目利所得之價值，

與市面價值相等為目的，滬上售花分紅，非其所計。表大會票選者。再由九人互選常務理事五人，組織常務委員會，並互推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其他三人分任

(6) 及至結賬分紅後，大多數社員，皆恍然大悟，文書，司庫，交際等職務。始悉合作社之言論不謬，惟少數社員或以好棉私自偷賣，茲將理事及常務理事姓名列表如下：

第四節 職員

| 姓名 | 別號 | 年齡 | 籍貫 | 住址 | 職務 | 備攷 |
|-----|----|----|----|-----|-----------|----|
| 李熙霖 | 海峯 | 四八 | 高陵 | 康橋馬 | 理事長兼常務委員長 | |
| 羅萬有 | 心海 | 四〇 | 涇陽 | 永樂店 | 常務理事副委員長 | |
| 李立仁 | 壽軒 | 三八 | 高陵 | 渭村王 | 常務理事兼文書 | |
| 馬思恭 | 承天 | 五二 | 高陵 | 康橋馬 | 常務理事兼交際 | |
| 趙寶珍 | 席儒 | 二六 | 涇陽 | 永樂店 | 常務理事兼司庫 | |
| 馬寓仁 | | 三六 | 高陵 | 康橋馬 | 理事 | |

(二) 監事 本社由社員代表大會選舉監事七人，再由七人互選監事長一人，副監事長一人，茲將姓名列表如下：

| | | | | | | | |
|-----|----|----|----|-----|---|---|--|
| 楊立盛 | 茂生 | 三〇 | 涇陽 | 二青王 | 理 | 事 | |
| 黃炳彥 | | 二六 | 高陵 | 岳花村 | 理 | 事 | |
| 王誠佑 | | 四八 | 高陵 | 渭村王 | 理 | 事 | |

| | | | | | | | |
|-----|----|----|----|-----|------|---|---|
| 姓名 | 別號 | 年齡 | 籍貫 | 住址 | 職務 | 備 | 攷 |
| 朱晨聲 | 警民 | 三八 | 涇陽 | 石門子 | 監事長 | | |
| 王生金 | | 四〇 | 涇陽 | 二青王 | 副監事長 | | |
| 劉廷華 | | 二六 | 高陵 | 岳花村 | 監事 | | |
| 田錫明 | | 四三 | 涇陽 | 永樂店 | 監事 | | |
| 張建清 | | 三五 | 涇陽 | 永樂店 | 監事 | | |
| 孫德明 | | 四二 | 高陵 | 岳花村 | 監事 | | |
| 王金才 | | 四二 | 涇陽 | 石門子 | 監事 | | |

(三) 區協助部長及組長 本社每村設立區協助部按該村社員人數之多少，規定協助員一人至三人，每協助部有部長一人，協助員或有或無，則視其社員人數之多寡而定 每社員七人至十三人爲一組，由各該組選舉組長一人 種意見於理事會。茲將各區協助部職員姓名列表如左：

| 村名 | 區協助部長姓名 | 協助員姓名 | 組長姓名 | 備 | 攷 |
|-----|---------|----------------------------|----------------------|---|---|
| 永樂店 | 何維清 | 韓紀義 | 王玉明韓紀孝王福有党生華王登榮邢培德吳同 | | |
| 石門子 | 王恩榮 | 程敏廉 | 王金才雷振亨 | | |
| 尙村 | 尙思聰 | | 路德安 | | |
| 二青王 | 史自信 | | 趙文學 | | |
| 福韓村 | 王慎德 | 柯大祿 | 王慎德劉德才 | | |
| 北程村 | 柳應雲 | 邢世德 程世賢柳應錫程邦杰 | | | |
| 岳花村 | 孫述盛 | 劉克儉 田應祿曹玉成符德志雷積成楊景華李西李彬 | | | |
| 高馮村 | 馮長勝 | 張作善 | 馮長茂梁世昌 | | |

| | | | |
|-----|-----|-----|--------------|
| 渭村王 | 王德元 | | 劉振清王萬全 |
| 康橋馬 | 張忠 | 馬金城 | 楊五福吳俊卿李玉成陳運昌 |

第五節 會議及重要議案

本社成立至今，共計開社員代表大會三次，區組聯席 監聯席會十六次，茲列表如左：
會六次，理事會四次，常務理事會五次，監事會三次，理

| 會 別 | 開會日期 | 開會地點 | 到會人數 | 重 要 議 案 | 備 攷 |
|--------|----------|------|---------------|------------------------------------|---------------|
| 社員代表大會 | 廿二年四月廿二日 | 永樂店 | 代表五十人 來賓四人 | 本社成立、報告組織經過、通過章程、選舉理監事。 | |
| 全 右 | 四月廿四日 | 全 右 | 卅五人 | 補選監事。 | |
| 全 右 | 廿三年七月廿二日 | 全 右 | 六十五人來 賓四人 | 報告廿二年度營業狀況。 | |
| 區組聯席大會 | 廿二年六月十三日 | 全 右 | 卅八人 | 討論小麥抵押借款、及歸還辦法。 | |
| 全 右 | 七月八日 | 全 右 | 卅五人 | 選派社員到省入農村合作講習所。擬定社員貸款規約證。決定棉花青苗貸款。 | |
| 全 右 | 七月十九日 | 全 右 | 卅九人 | 討論社員認購、調查社員人口及財產狀況。 | 春間災荒過大、社員無力認投 |
| 全 右 | 八月二日 | 全 右 | 四十人 | 成立購買部。決定設立軋花廠。 | |

| | | | | | | | | | | |
|-------------------------|------------------------------|-------------|--------------------|----------|-----------------------|---------------|------------------------------|-----------|------------------------------------|-------------|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理 監 聯 席 會 | 全 右 | 全 右 | 監 事 會 |
| 日十月廿四 | 九月六日 | 九月四日 | 日八月十六 | 八月二日 | 日七月十八 | 日六月十二 | 廿二年六月五日 | 十月三日 | 九月四日 | 廿二年四月廿二日 |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全 右 | 永 樂 店 | 全 上 | 三 原 苦 兒 院 | 全 右 |
| 十八 | 十四人 指導員一人 | 十四人 | 十二人 | 十三人 | 十五人 | 十四人 | 十四人 | 七人 | 七人 指導員二人 | 七人 |
| 調查私賣棉花與商家之社員。決定運花及賣花辦法。 | 規定社員送花證。制止社員向外賣花。借三原苦兒院作軋花廠。 | 討論社員看守棉田辦法。 | 討論調查社員人口、地畝、教育程度等。 | 討論購買部辦法。 | 討論小麥苗苗貸款歸還辦法及決定棉花苗借款。 | 討論貸放小麥苗苗借款辦法。 | 討論社員填寫借款連結證。防制本社社員棉花與其他棉花混雜。 | 決定收花之標準平秤 | 編賬簿數。議決每十日稽核賬目一次。調查社員借款用途。催社員按時繳花。 | 選舉監事長 |

| | | | | |
|----|---------|-------|--------------|---|
| 全右 | 十一月十二日 | 全右 | 十一人 | 報告本社軋花廠情形。聘請業務部會計主任。 |
| 全右 | 十一月十七日 | 全右 | 十二人 | 報告調查社員賣花與商家之情形。 |
| 全右 | 廿三年一月九日 | 全右 | 十三人 指導員一人 | 報告軋花賣花情形。討論本社擴充辦法。 |
| 全右 | 一月廿八日 | 全右 | 十二人 | 討論赴省給建設廳送銀盾事。 |
| 全右 | 二月五日 | 西安青年會 | 十二人 指導員二人 | 報告業務情形。討論出售棉籽事。 |
| 全右 | 三月十二日 | 永樂店 | 十三人 指導員一人 | 歡迎指導員蔣德麒先生。議定本社擴充計劃。 |
| 全右 | 四月六日 | 全右 | 十二人 | 報告上。銀行陳光甫經理及全國經濟委員會西北辦事處劉景山主任來社參觀情形。定期召集代表大會。 |
| 全右 | 六月廿九日 | 全右 | 十五人 指導員二人 | 決定社員委銷花價。接受業務部提交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財產目錄表。 |

第六節 顧問

本社聘請地方紳士，及合作專家為顧問，以便特種事件之商榷及特種問題之討論，茲將各顧問姓名列表如左：

| | | | | |
|-----|----|--------------------------|---|---|
| 徐仲迪 | 姓名 | 籍貫 | 職 | 業 |
| 江蘇 | 籍貫 | 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主任兼上海銀行農業貸款部副主任 | | |

| | | |
|-----|----|----------|
| 孫仲仁 | 高陵 | 三原縣黨部委員 |
| 耿哲臣 | 涇陽 | 涇陽縣第二區區長 |
| 李世臣 | 高陵 | 高陵縣前任區長 |
| 劉步青 | 高陵 | 高陵縣區長 |

第七節

指導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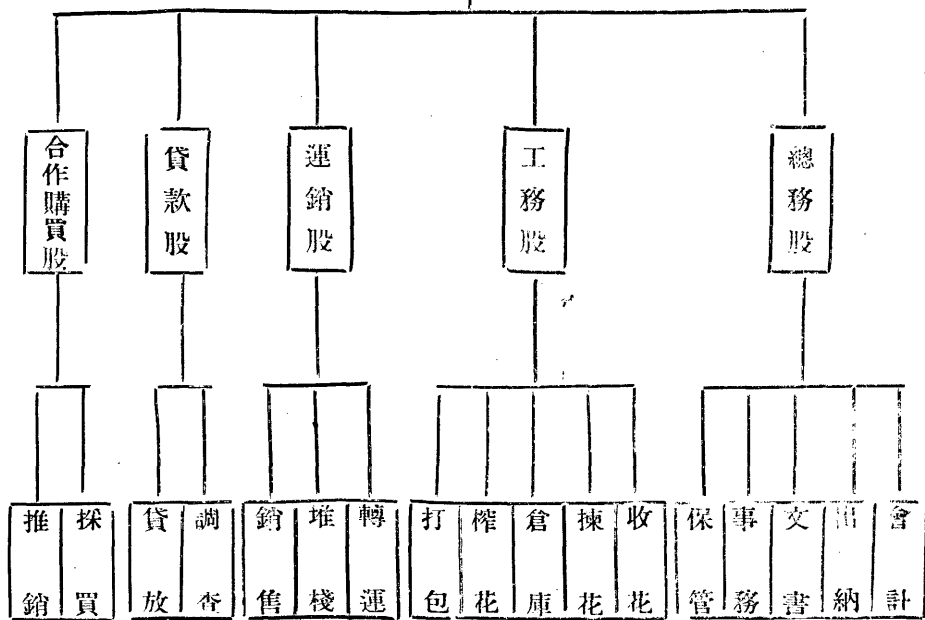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及陝西建設廳，為本社派指導員各一人，長期居住本社，指導一切，茲將其姓名列表如後：

| 姓名 | 籍貫 | 指導之事項 |
|-----|----|-------------------------------------|
| 王一蛟 | 河南 | (一) 訓練社員理事、監事、(二) 規定本社各種組織 (三) 指導賬項 |
| 李國楨 | 陝西 | (一) 棉花選種 (二) 業務進行 |

第三章 業務

第一節 業務部組織系統

業務經理



第二節 職工

本社創設伊始，經費拮据，聘用專門人才，開支過大，無力担負，只得就舊商業中有經驗者，聘請數人，臨時辦理一切。所有職員多係臨時物色，未經訓練，工作困難之點甚多。幸而本屆業務範圍尚小，只就重要工作選人担任，其餘則兼任辦理。茲將各股職工人員姓名列表如下：

| 姓名 | 年齡 | 籍貫 | 住址 | 職務 | 兼任 | 薪金(以月作單位) | 備考 |
|-----|----|----|-------|----------|------------|-----------|----|
| 王鳳閣 | 四一 | 高陵 | 高馮村 | 經理 | 兼總務股長及倉庫主任 | 一五元 | |
| 楊玉山 | 三六 | 山西 | | 工務股主任 | 兼合作購買股主任 | 六元 | |
| 趙連壁 | 三〇 | 長安 | 東關曹家巷 | 出納 | 兼文書 | 一二元 | |
| 馬子靜 | 三七 | 高陵 | 康橋馬村 | 會計 | | 一二元 | |
| 范興雲 | 四二 | 全右 | 二番王 | 運銷股主任 | 兼採買 | 六元 | |
| 杜錦章 | 二三 | 三原 | | 事務 | 兼收棉揀花 | 三元 | |
| 郭彥成 | 二二 | 涇陽 | 高莊 | 會計助理 | | 五元 | |
| 楊天壽 | 二六 | 高陵 | 渠岸楊 | 收棉助理 | 揀棉助理 | 三元 | |
| 張錦堂 | 二一 | 涇陽 | | 合作購買股練習生 | | 無 | |

| | | | | | | | |
|--|-----|----|----|-----|-----|--|-------|
| | 郎世漢 | 三一 | 臨潼 | 里仁村 | 保管員 | | |
| | | | | | | | 三元 |
| | | | | | | | 總計六五元 |

再對各股工人及工資數目列表如下：(以月為單位)

| 工別 | 人數 | 每人工資(元) | 共工資(元) | 備考 |
|-------|----|---------|--------|---------------|
| 總工頭 | 一 | 六 | 六 | |
| 車務機師 | 一 | 五〇 | 五〇 | |
| 機務機師 | 一 | 二五 | 二五 | |
| 打包工頭 | 一 | 八 | 八 | |
| 打包工人 | 四 | 六 | 二四 | |
| 學徒 | 四 | 無 | 無 | 學習發動機及軋花車 |
| 軋花童工 | 一二 | 二 | 二四 | 日工 |
| 軋花成人工 | 一〇 | 三 | 三〇 | 夜工因開電燈少開軋花車兩部 |

總計每月薪工共洋二百九十八元，此外短工及擇棉女工，尚不在內。

第二節 主要業務

行距僅一尺，株距數寸。棉苗既難發育，且不耐旱。本社

(一) 棉花生產情形 本社社員所種棉花、係純種脫字棉，纖維細長，色澤光潔，共由建設廳借到棉種一萬四千斤，建廳預為推廣計，決定借一斤，秋後還二斤。本社數均不履行，又正當棉花結桃時，天久不雨，以致棉花大以每畝三斤借與社員。惟農民舊日種棉習慣，均喜苗稠，受影響，平均每畝產量約皮棉三十餘斤，其有依照本社規

| | | | | |
|-------|----|----|-----|------------------------|
| 普通童工 | 六 | 二 | 一二 | |
| 普通成人工 | 九 | 三 | 二七 | |
| 灶夫 | 二 | 六 | 一二 | |
| 幫灶夫 | 二 | 四 | 八 | |
| 更夫暨傳達 | 一 | 四 | 四 | 給孤兒院傳達津貼四元不管伙食 |
| 女工頭 | 一 | 三 | 三 | 專管棉花女工 |
| 擇棉女工 | 不定 | 不定 | 不定 | 擇花女工係臨時短工不管伙食、每日以二角作標準 |
| 總數 | 五五 | | 二二三 |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一年報告

定方法種植者，每畝收穫皮棉五十餘斤。其優劣之分，極為明顯，全社共計棉田四千四百五十三畝五分，收穫皮棉十一萬九千二百卅九斤（社員留家用者未計入）。

（二）收花 收花，為業務中最繁雜之一種工作。對於社員所送棉花，分其等級，察其乾溼，權其輕重，審其純粹與否及有無夾雜物，均須慎重。一切均由理監事會義：

定標準。惟社員程度不齊，間有不按規定，而相爭持者。後經各職員多方開導，耐心解釋；並於過秤以後詳細登記，填給繳花收據，遂日漸就緒，本屆共計收入籽花四十萬〇八千五百〇三斤半，茲將所收棉花等級及數量列表如左：

| 姓名 | 種花畝數 | 日期 | 日期 | 日期 | 日期 | 日期 | 總計 | 備考 | 時期 | 等級 | | | 備攷 |
|----|------|----|----|----|----|----|----|----|----|--------------|-------------|-----------|----|
| | | | | | | | | | | 上 | 中 | 下 | |
| | | | | | | | | | 霜前 | 二十六萬七千一百四十斤半 | 三萬六千三百二十七斤半 | | |
| | | | | | | | | | 霜後 | 七萬八千四百六十斤 | 一萬六千三百四十四斤半 | 一萬〇二百二十九斤 | |
| 總計 | | | | | | | | | | 四〇八、五〇三、五斤 | | |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社員棉花五日收量報告表

明 說

一、此表由各組組長據實填寫每五日報告一次
 二、各組組長須隨時催促該組社員所收籽棉送交本社每五日所收之籽花至遲不得過下五日
 三、如有推託不送者可報告本社監事會處罰
 三、各組組長如有遇事敷衍經本社查實得由監事會處罰

組長

月

日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一年報告

三二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 | | |
|-----------------------|-----|----|----|
| 社員姓名 | 收花處 | 稱收 | 單 |
| 社員姓名 | 收花數 | 淨重 | 知量 |
| | 第一次 | | |
| | 第二次 | | |
| | 第三次 | | |
| | 第四次 | | |
| | 總數 | | |
| 收花員 | | | |

存 根

今收到(第一次)

村社員 君繳來 等籽棉 斤 兩應付棉花貸款洋 元 角 分 厘

扣除花苗貸款洋

實付由 號代付洋 角 分 元 厘

現找零洋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業務部 經理 會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字第 號

取 款 憑 單

憑條到

寶號取大洋 元整此據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業務部 經理 會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字第 號

收 據

今收到(第一次)

村社員 君繳來 等籽棉 斤 兩應付棉花貸款洋 元 角 分 厘

扣除花苗貸款洋

實付由 號代付洋 角 分 元 厘

現找零洋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業務部 經理 會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報告

業務部棉花清單存根

查 村本社社員
外茲再填具清單存照

君先後共繳籽花

次除每次隨時填付收據並按照定規發給棉花貸款

| 等 級 | 繳花總量 | 貸款總數 | 扣除花苗貸款總數 | 實 付 | 備 考 |
|-----|------|------|----------|-----|-----|
| 上 等 | | | | | |
| 中 等 | | | | | |
| 下 等 | | | | | |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二 年 月 日

字 第 號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
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
業務部棉花清單

查 村本社社員
再填具清單存照

君先後共繳籽花

次除每次填付收據並按照定規發給棉花貸款外茲

| 等 級 | 繳花總量 | 貸款總數 | 扣除花苗貸款總數 | 實 付 | 備 考 |
|-----|------|------|----------|-----|-----|
| 上 等 | | | | | |
| 中 等 | | | | | |
| 下 等 | | | | | |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二 年 月 日

(三) 揀花 本社爲使棉花品質純良，多獲利益起見，將所收籽花加一番揀選工作，分別爲上中下三等；並將籽花內夾雜之彈瓣，爛花，草葉，布絮，土塊等物一概揀淨。僱用女工頭一名，女工四十餘名。每四斤夾雜物付工資洋一角。

(四) 軋籽 普通軋籽，均用人力軋花車，一人踏軋，每日夜(二十四小時)可軋出皮棉約一百卅斤。需費多而成功緩，本社特由滬購買十二匹馬力柴油引擎機一架，軋花車(三)吋二十二部；並由滬大隆鐵工廠及周茂興鐵

工廠聘來機師二人，裝置並管理引擎機與軋花車。借用三原東關外舊英華醫院空房，充作軋花廠。自開工至停工，共需時八十餘日。按照實際計算每部花車每日(二十小時)可軋皮棉二百四十餘斤，晚間除掛燈停兩部花車外，計每日約共軋皮棉二仟六百餘斤。如是，所收之花約需四十餘日即可軋完，惟以機器有時損壞，社員棉花不能按時送到等原因，中間多有停頓，若斷若續，竟費八十餘日始軋完，此亦經驗之不足，創辦時期必經之困難也。茲將引擎機及軋花車軋花情形列表如左：

| 引 馬 | 力 | 一 二 四 | 機 | 軋 花 | 車 |
|--------|---|--------|---|----------|--------|
| 每分鐘迴轉數 | | 五八〇次 | | 每部需馬力 | 一 四 |
| 每小時需機油 | | 〇、五〇五磅 | | 皮棍長度 | 三二吋 |
| 每小時需柴油 | | 六磅 | | 每分鐘皮棍速度 | 七五轉 |
| | | | | 每部每小時軋花量 | 一二斤 |
| | | | | 每部每小時滑油量 | 〇、一七五磅 |

備註
 一、共工作時間九一六小時
 二、共用機油三六〇、〇八磅
 三、共用柴油四、三九五磅

(五) 打包 本社本購有打包機一部，因係手壓機，所打之包，重量僅一百六十餘斤。體積過大，不便轉運。故送經三原惠豐軋花廠重行打包。每包需洋一元。打包工竣後，即將本社標記牌號等，刷印包皮上。以資辨。茲將打包需用之材料及其價值列表如下：

| 類別 | 數量 | 價值 | 每担數量 | 每担價值 |
|----|--------|---------|------|-------|
| 包布 | 七五九、五丈 | 六三七、九八元 | 六尺四寸 | 〇、五四元 |
| 包繩 | 一七〇六斤 | 四六〇、六二元 | 一斤四兩 | 〇、三九元 |

(六) 運銷 將棉花直接運外銷售，既免花商中間之剝削，又可受政府減免稅項，運費等優待，因此，本用此辦法，將棉花直接運出銷售，先由交口元興轉運公司承包由三原轉運至交口，再由交口裝船運潼關，每担（該公司以兩包爲一担）棉花運費平均四元五角。由潼關裝火車運滬，由利興公司承包，每担（一百斤）運費二元七角。本社收籽花時，必須付款於社員，故先由上海銀行借到大洋二萬元，當棉花運抵潼關後，再向上海銀行作押匯借款，每担（一百斤）預定卅六元。除預扣火車運費，棧租，保險等費外，每担實用洋二十七元餘，先後共作押匯五次，共計大洋三萬八千九百八十元。棉花運滬銷售後，所售棉價，除開支棧租，保險，搬運等費外，餘均作歸還借款之用。事先上海銀行與某紗廠接洽，講定頭等花每担四十二元。不料花未運到，而閩變發生，棉價陡然跌落，該紗廠藉口未訂合同，遂作罷論，及棉花運滬後，上海銀行又另爲接洽滬某紗廠，以頭等棉每担四十六元二角五分作成交易，二等花每担四十三元二角五分，三等花四十元。平均每担四十四元七角，按照火車定章，每裝一車，至少需四十噸，而本社以範圍太小，棉花產量不多，隨軋隨運，不能按照定數及時運到，故常耽延時日，未批棉花直至本年四月始抵滬。此外所減出之濶瓣棉花概歸劣等，不能運出銷售，以每担十七元六角六分售與三原花店。合計售棉十一萬九千二百二十三斤。售洋伍萬一千六百八十元零三角九分。茲將售花清單列表如下：

| 次數 | 批分 | 等分 | 數量 | | 出與短秤 | 運出日期 | 銷售日期 | 每担價格 | 總值 | 銷售地點 | 攷備 |
|-----|----|----|-------|-------|--------|-----------|---------|--------|--------|------|-------|
| | | | 運出數量 | 銷售數量 | | | | | | | |
| 第一次 | 二 | 上 | 五九〇斤 | 五九二斤 | 出秤二四一斤 | 廿二年十一月廿一日 | 廿三年一月十日 | 四六、二五元 | 二七三九元 | 上海 | |
| 第二次 | 三 | 上 | 八一七斤 | 八一七斤 | | 十二月一日 | 二月廿三日 | 四六、二五元 | 七〇、九〇元 | 全右 | |
| 第三次 | 四 | 中 | 一七〇斤 | 一七〇斤 | | 十二月廿日 | 全右 | 四三、二五元 | 七、四六元 | 全右 | |
| 第四次 | 五 | 下 | 一九六六斤 | 一九六三斤 | 短廿四斤 | 十二月廿五日 | 四月卅日 | 四〇、〇七元 | 七八五五元 | 全右 | |
| 總計 | 六 | 劣 | 六〇〇斤 | 六〇〇斤 | | | 二月九日 | 六元 | 七、六〇元 | 三原 | 係價辦棉花 |
| | | | 一一九二斤 | 一一九二斤 | 短一六斤 | | | 平均四三元 | 五、六八元 | | |

本社所軋出之棉籽，共廿八萬六千九百八十五斤六兩除歸還建設廳及社員留種外，餘由陝西棉產改進所以每百斤三元五角收買，共售大洋八千一百七十二元五角四分（

內有二元五角價售出四千九百〇一斤）其棉籽仍由本社借回，以每畝棉田四斤分借於各社員。

實業部
上海商品檢驗局農作物檢驗處
棉花檢驗報告單品字 第103號

茲據 商號請求單第 103 號
所請檢驗之棉花依法施行品質
品級檢驗結果如下

| | | |
|----|----|----------|
| 品質 | 長度 | 公釐 (英 寸) |
| | 整齊 | |
| | 強度 | |
| 品級 | 類別 | |
| | 級別 | 第 級 () |
| 備考 | | |

品質級 檢驗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三原皮棉市價表

| 日期 | 九月份 | 十月份 | 十一月份 | 十二月份 | 備考 |
|----|------|------|------|------|-------|
| 1 | | 262 | 286 | 266 | |
| 2 | | 262 | 288 | 266 | |
| 3 | | 260 | 288 | 266 | |
| 4 | | 258 | 290 | 260 | |
| 5 | | 256 | 290 | 266 | |
| 6 | | 256 | 290 | 266 | |
| 7 | | 255 | 298 | 266 | |
| 8 | | 257 | 298 | 266 | |
| 9 | | 257 | 298 | 266 | |
| 10 | | 257 | 296 | 268 | |
| 11 | | 257 | 296 | 268 | |
| 12 | 245 | 257 | 290 | 266 | |
| 13 | 236 | 260 | 286 | 268 | |
| 14 | 248 | 260 | 283 | 272 | |
| 15 | 252 | 266 | 286 | 272 | |
| 16 | 246 | 266 | 283 | 270 | |
| 17 | 240 | 267 | 286 | 270 | |
| 18 | 245 | 266 | 286 | 272 | |
| 19 | 248 | 266 | 288 | 266 | |
| 20 | 240 | 236 | 293 | 260 | |
| 21 | 249 | 267 | 288 | 262 | |
| 22 | 260 | 236 | 285 | 282 | |
| 23 | 260 | 236 | 283 | 266 | |
| 24 | 253 | 268 | 272 | 264 | |
| 25 | 256 | 268 | 265 | 262 | |
| 26 | 258 | 270 | 256 | 264 | |
| 27 | 259 | 270 | 266 | 266 | |
| 28 | 266 | 270 | 266 | 268 | |
| 29 | 263 | 270 | 266 | 260 | |
| 30 | 262 | 270 | 266 | 262 | |
| 平均 | 2512 | 2631 | 284 | 2658 | 2660元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報告

本社棉花品質品級檢驗結果說明書

今秋棉花初收時用人力車、軋出棉花六斤分裝三包寄給上海商品檢驗局、請求檢驗、並與紗廠接洽、棉花出售事宜、茲將檢驗結果、與靈寶棉之品質比較、以明本社棉花品質之真像：

| 項別 | 本社棉花 | 靈寶棉 | 備 考 |
|-----|--------------|-------------------|---------------|
| 長 度 | 一 英 寸 | $\frac{7}{8}$ 英 寸 | |
| 整齊度 | 90.5 % | 87.26 % | 在西安時為93.910 % |
| 強 度 | 5,000g | 5,140g | 在西安時為5,470 g |
| 闊 度 | 0.00850653英寸 | 0.00830304英寸 | 此係去歲在西安種植結果 |
| 燃 度 | 130,1450轉 | 80,2081 轉 | 全 上 |
| 類 別 | 美 種 棉 | 美 種 棉 | |
| 級 別 | 次 優 | 優、上、中皆有 | 詳細說明如下： |
| 水 分 | 未 檢 驗 | 無 報 告 | |

- (一) 級別之標準有三、 (甲) 色澤之潔白精亮與否、
 (乙) 夾雜物之有無多少、
 (丙) 軋工之優劣、

(二) 同一類別 (如同係美棉細絨種) 普通分為優、上、中下及劣五級、次優係界乎優與上之間者也、

(三) 所寄之樣棉、係初收之腳棉、再係人力車所軋、中部之棉、量比此樣棉為優、

(四) 本社社員、舊日習慣、皆為綠棉蒴、在家再取籽棉因此夾雜物甚多、影響品級甚大

(五) 以次優級論、本社棉花在洋出售可比標準棉每百斤多售三至四元、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印

第四節 輔助業務

(一) 貸款 本省災荒連年，農民困苦達於極點，本

社為謀社員農產之增加，經濟之活動及業務之進展起見，故有貸款辦法，茲將各種貸款數目及用途等列表如下：

| 借款種類 | 借款機關 | 借款數目 | 借款日期 | 借款期限 | 還款日期 | 利率 | 抵押品 | 借款用途 | 備考 |
|---------|-------|----------|-------|------|-------|----|--------------|-----------|----|
| 小麥苗信用借款 | 金大農學院 | 四、四〇〇元 | 五月廿二年 | 兩個月 | 七月廿二年 | 一分 | 無 | 社員購買農具牲口 | |
| 定期信用借款 | 全右 | 二二七元 | 七月廿二年 | 一年 | 七月廿三年 | 一分 | 無 | 社員購買中耕器 | |
| 棉花苗抵押借款 | 上海銀行 | 九、〇〇〇元 | 全右 | 兩個半月 | 九月廿二年 | 一分 | 水田三千畝 | 社員經營棉田 | |
| 定期抵押借款 | 全右 | 二、〇〇〇元 | 八月廿二年 | 二年 | 八月廿四年 | 一分 | 引擎機、花車、打包機等件 | 購買機器 | |
| 定期信用借款 | 全右 | 一、〇〇〇元 | 七月廿二年 | 一年 | 七月廿三年 | 一分 | 無 | 開設合作購買部 | |
| 全右 | 金大農學院 | 三、〇〇〇元 | 八月廿二年 | 二年 | 八月廿四年 | 一分 | 無 | 購買機器及印花用費 | |
| 活期信用借款 | 上海銀行 | 二〇〇、〇〇〇元 | 九月廿二年 | 四個月 | 一月廿三年 | 二厘 | 無 | 收社員籽花 | |
| 押匯借款 | 全右 | 三八、九八〇元 | | 不定 | | 九厘 | 無 | 收社員籽花 |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社員貸款規約證

本社社員組織七家至十三家為一組七組至十三組為一區區受轄於社

一 貸款組織

凡每組社員貸款有失信用者由全組社員負責歸還該組組長協同本組社員有收管失信用者之產業權以固信用如失信社員能於下期倍息歸還亦能領取原業否則閣組有變賣權某組有失信用者由全區負責歸還區長協同本區各社員有收管該失信組之產業權如失信組能於下期倍息歸還被收之業仍歸原有否則閣區有變賣權某區有失信者由全社負責歸還理事監事聯同區協助部部長組長有收管失信用區之產業權如失信區能於下期倍息歸還方能返失信者之原業否則本社有變賣權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年

右給第

區第

月

組第

號社員

字 第

號

社員組織借款歸還規約證

一 組織借款

社員組織七家至十三家為一組七組至十三組為一區區受轄於社

一 負責歸還

凡本組社員借款有失信用者由全組社員負責歸還本組組長協同本組社員有收管失信用者之產業權以固信用如失信社員能於下期倍息歸還亦能領取原業否則閣組有變賣權某組有失信用者由全區負責歸還區長協同本區各組有收管該失信組之產業權如失信組能於下期倍息歸還被收之業仍歸原有否則閣區有變賣權某區有失信者由全社負責歸還理事監事聯同區協助部部長組長有收管失信用區之產業權如失信區能於下期倍息歸還方能返失信者之原業否則本社有變賣權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理事會存查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年

第

區第

月

組第

號社員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一年報告

四一

謹具

| 借 款 連 結 證 | | | | | | | |
|------------------|---|---|---|-----|----|----|----|
| | | | | 村 名 | | | |
|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 | | | | 元 | 元 | 元 | 元 |
| | | |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 | | | | 元 | 元 | 元 | 元 |
| | | |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 | | | | 元 | 元 | 元 | 元 |
| | | |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借款 |
| | | | | 元 | 元 | 元 | 元 |

其連結人 等組合 戶向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共借到 大洋 百 拾
 元整月息 分 厘甘願遵照規定連環負責償還本利以 個月為限如一戶不償
 還由 戶共同賠償 戶不償還由一戶單獨賠償特具連結為據

第 區第 組連結保證借款人名表

組長
 區協助部部長
 審核人

| | |
|---------|--|
| 社員證號數 | |
| 借款連結證號數 | |
| 貸款規約證號數 | |

花 苗 放 款 借 據

立借據人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 區第 組第 村社員 今借到 本社大洋 圓警言明月息壹分貳厘約期本年 月 底 本利清還茲將自己所有田地計數 畝 如有到期拖欠不還情事甘願將所押地畝由全組社員自由處分償還借款並無異言除由全組社員出具借款連結證共同遵守外特立借據為證

立借據人 承還保證組區部長

| 合 計 畝 分 | 第 四 段 | 第 三 段 | 第 二 段 | 第 一 段 | 段 數 | | | | 畝 數 | |
|---------|-------|-------|-------|-------|---------|---|---|---|-----|---|
| | | | | | 坐 落 地 畝 | 東 | 西 | 南 | | 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年 月 日 立

根存款貸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今貸給
社員 小麥青苗貸款大洋 元整特此存據

經理 月

日

字第

組第

號

單憑款取

世泰寶號 憑條到 取大洋

經理 元整此據
會計 月

日

字第

組第

號

照知款貸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今貸給
社員 小麥青苗貸款大洋 元整特此知照

經理 會計 月

日

字第

組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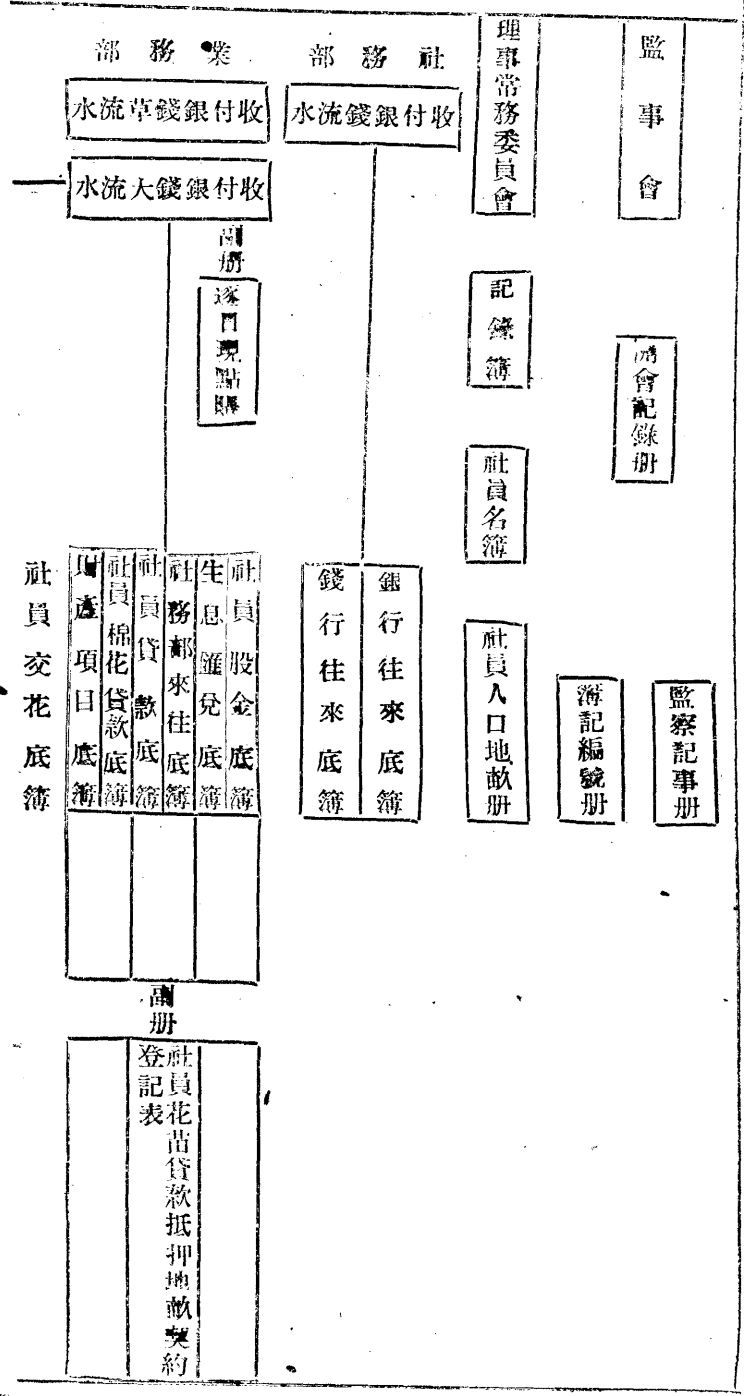
號

據收款取

第 大洋 今收到 區協助部交給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責任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小麥青苗貸款
元整此據 社員 月 日

日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保證



(二) 合作購買部 本社為社員購買日常用品便利起見，特設合作購買部，於去年五月間開始營業，先在西安購鋤刀，鎗刃，以供社員割麥之需，後由赤水購買竹籠供社員摘棉花之需，繼又購買煤油，邊鹽，雜貨等，物美價廉，社員均樂購買，惟永樂店市面蕭條，人煙稀少，且本

社社員僅二百餘人，故未能十分發展；然社員對於此種設施均感覺便利，認為最需要之營業，以後定有相當之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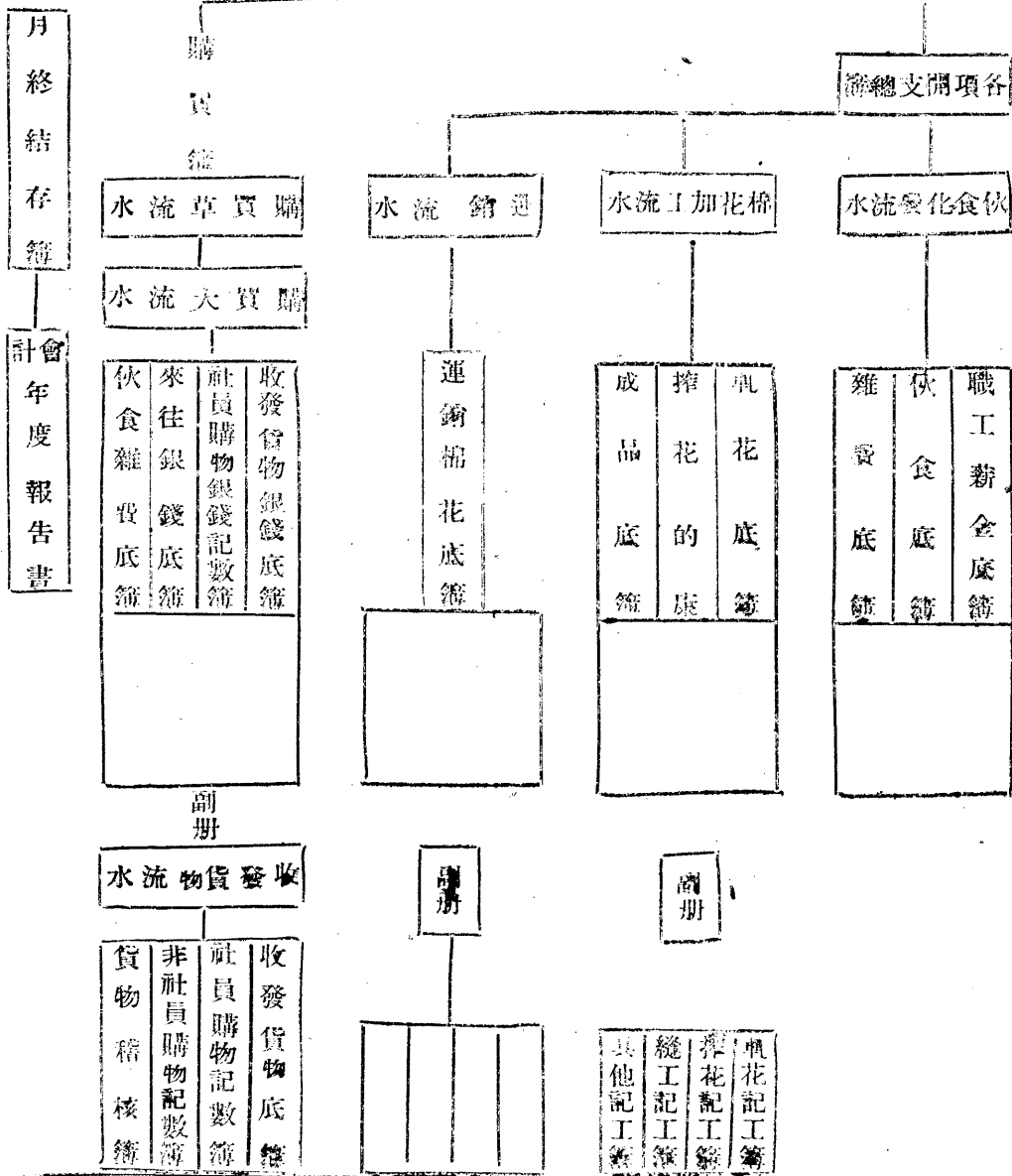
茲將本社簿記一覽表列後

第五節 會計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合銷作社第一年報告

表覽一記簿稅作合銷運產生花棉任責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一年報告



第六節 年度結算

(一)營業狀況 一、本社本屆營業，尚屬創舉，雖無十分優良成績，結果未曾失敗，堪稱幸事。就棉花運銷而論：本社在滬銷售之花價，平均每百斤四十三元三角五分(運費，棧租，保險費，脚力，秤耗等均在此內)依照三原市價，自九月十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止，平均每百斤為二十六元六角。本社收社員籽花時，原分為霜前三等，霜後三等，經過一番揀擇，運銷後，共得四種花價，必須將棉花等級及價格另行規定，始易結算，遂由理監事聯席會議決，按五等分配，以霜前一等為一等，每百斤作價三十二元二角五分。霜前二等為二等，作價三十元零二角。霜後一等為三等，作價二十七元。霜後二等為四等，作價二十元。霜前三等與霜後三等為五等，作價十七元五角。平均價為三十元零二角，(頭二等較末三等數量多)依此規定結算，社員繳送頭二等棉花者，所得利益每百斤由三元至五元餘。二、本社本年共產糧者廿八萬六千九百八十五斤六兩。除歸還建設廳及社員自己留種外，以每百斤三

元五角之價出售於棉產改進所。較本地市價約高一倍。三、各種貸款，除小麥青苗貸款，棉花青苗貸款，均按社員借款日期計息外，籽花抵押貸款，均按兩個月計息。四、合作購買部，因範圍太小，開辦日期亦不甚久，盈餘無幾。此番結算，若依據本地棉夏市價作為委銷花價(每百廿六元六角)滬價為實售花價(每百四十三元三角五分，運費，棧租，保險費，脚力費，秤耗等均在此內)棉籽依本地市價，(每百斤壹元八角)銷售價為三元五角，連同各種貸款利息(除還銀行外)及購買部結存，共計盈餘一萬一千餘元。惟以社員繳送籽花時，借給抵押款，未分等級，每百斤籽花，均按八元或九元計算。棉籽尚未售出以前，每百斤已借給抵押款二元五角，無形中社員已得到大部份利益，若以一萬一千餘元為盈餘，照章百分之廿為公積金，百分之十為公益金，百分之十為酬勞費，則社員應得百分之六十之盈餘分配，不但不能給款，還要社員將多借之款交出，事實上不可能，於是變通結算辦法，將本地市價提高，棉花每百斤作價叁拾元貳角。棉籽作價二元五角，如是結算，本屆共盈餘伍千零壹拾柒元柒角六分三厘。

資產負債表

| 負 | | 債 | |
|------|--|---|--|
| 莊行往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度報告

| | | | | | |
|---------------------------|--|-----|-----|-----|--|
| 三原世泰號 | | 六 | 八〇三 | 三〇〇 | |
| 西安世泰號 | | 一八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暫記 | | | | | |
| 社員計花餘款暫存 | | 二 | 二七九 | 四六五 | |
| 各戶暫存 | | 一 | 〇四九 | 七六六 | |
| 定期借款 | | | | | |
| 購買部借款 上海銀行 | | 一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小麥苗借款 上海銀行 | | 一〇二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軋花廠基借款 上海銀行 | | 三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軋花機器借款 金陵大學三千元 打包裝行二千元 | | 五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入社費 第二屆 | | 二 | 八〇三 | 〇〇〇 | |

| | | | | | |
|-----------------------|----------|------|---|---|---------|
| | | | | | 應付未付 |
| | | | | | 未將花借款息 |
| | | | | | 未機器借款息 |
| | | | | | 未購買部借款息 |
| | | | | | 本屆純益 |
| 合計洋壹拾肆萬八千一百五十四元六角三分四厘 | | | | | |
| | 暫記 | 庫存現金 | 資 | 產 | |
| | | | | | |
| | 社員棉籽項下暫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一六 | | | 九一〇 |
| | | 九九一 | | | 〇一〇 |
| | 九四〇 | | | | 二二一 |
| | 九〇三 | | | | 三三〇 |
| | | | | | 六〇 |
| | | | | | 〇〇〇 |
| | | | | | 七六三 |
| | | | | | 〇一七 |
| | | | | | 五 |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花生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度報告

| | | | | | |
|--|---------|-----|-----|-----|-----|
| | 各戶暫欠 | | | 七〇九 | 八八八 |
| | 社內未付軋花費 | 二 | 一八七 | 五三七 | |
| | 存庫機油 | | 九〇六 | 〇四〇 | |
| | 購買部貸款 | | 五三二 | 五八五 | |
| | 預支下屆開支 | 一 | 七二七 | 四六〇 | |
| | 小商借款 | 一三四 | 三九〇 | 〇〇〇 | |
| | 軋花打包建設費 | 一〇 | 二二五 | 七〇五 | |
| | 軋花打包機器 | 四 | 七二四 | 八七二 | |
| | 生財 | | 一七二 | 七四五 | |
| | 應收未收 | | | | |
| | 未收花籽貸款息 | | 一〇六 | 〇三三 | |

財產項目表

| | |
|---------|-----------------------|
| | 合計洋壹拾肆萬八千一百五十四元六角三分因厘 |
| 未籽花貸款息 | 九六三 |
| 未購買部貸款息 | 八八五 |
| 六〇 | 〇〇〇 |

| 科 目 | 摘 要 | 件 數 | 購 入 價 額 | 折 舊 | 折 值 金 額 | 備 考 |
|-------|---|-------------|----------------|------|----------------|--------------------------|
| 軋花打包廠 | 建築金 | 尙在建築 | 一〇〇〇二五、 七〇五 | | 一〇〇二二五、 七〇五 | 木料以賤價購 入現估可漲價 二〇〇元 |
| 軋花打包廠 | 機器及零件 | 全 副 | 四九二四、八七二二 | 〇、〇〇 | 四七二四、八七二 | |
| 軋花打包廠 | 用剩機柴油 | 三十六聽 | 九〇六、〇四〇 | | 九〇六、〇四〇 | |
| 軋花打包廠 | 布繩用品 | 布九匹 繩四十斤 | 一七二、七四五 | | 一七二、七四五 | |
| 總 計 | | | 一六〇二九、 三六二 | | 一六〇二九、 三六二 | |
| 附 言 | 本社創辦伊始暫假三原孤兒院爲社址一切設備因陋就簡各項器具用件亦承 該院借用故未列入 | | | | | |

損益計算表

| 利息收入 | 銷貨收入 | 代銷棉花 | 代銷棉花 | 軋花打包收入 | 利息收入 | 小麥青苗貸款息 | 棉花青苗貸款息 | 未收花籽貸款息 | 未收籽花貸款息 | 未購買部貸款息 |
|------|------|------|------|--------|------|---------|---------|---------|---------|---------|
| | | 五 | 六八〇 | 二 | | 一一八 | 三三三 | 一〇六 | 九六三 | 六〇 |
| | | 八 | 三九〇 | 一八七 | | 五四六 | 七七一 | 〇二三 | 八八五 | 〇〇〇 |
| | | 〇五〇 | | 五三七 | | | | | | |
| | | 〇〇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洋六萬三千九百五十六元一角五分二厘 | | 雜益 | 入社費 |
| 莊行往來息 | 押匯息 | 利息支出 | 代進棉籽 | 代進皮花 | 進貨支出 | 損 | | | 二〇〇 | 二五六 |
| | | | 五 | 三六 | | 失 | | 〇〇〇 | 〇〇〇 | |
| | | | | 七〇二 | | | | | | |
| | | | 九七九 | | | | | | | |
| 二八五 | 五九一 | | 九二二 | 〇〇〇 | | | | | | |
| 〇〇〇 | 〇二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業務部開支 | 運銷部費用 | 社務部開支 | 未購買部借款利息 | 未機器借款利息 | 未籽花借款利息 | 機器借款利息 | 籽花借款利息 | 花籽借款利息 | 棉花苗借款利息 | 小麥青苗借款利息 |
| 三 | 五 | | | | | | | | | |
| 七五二 | 七三五 | 四五— | 六〇 | 二三一 | 九一〇 | 六四 | 二四六 | 九二 | 一八三 | 八九 |
| 三一七 | 九六〇 | 七六二 | 〇〇〇 | 三三〇 | 〇一〇 | 六七〇 | 九三〇 | 〇〇〇 | 〇〇〇 | 〇〇〇 |

盈餘處分表

本屆純益洋五千零一十七元七角六分二厘

合計洋五萬八千九百三十八元三角八分九厘

| | | |
|------|------|---------|
| 匯兌貼水 | 折舊機器 | 軋花打包部費用 |
| 二八二 | 二〇〇 | 〇八〇 |
| 八〇〇 | 〇〇〇 | 六七八 |
| | | 三 |

| 項 目 | 金 額 | 百 分 比 | 備 考 |
|---------|--------|-------|---|
| 公 積 金 | 一、〇〇〇元 | 百分之二十 | |
| 社 員 分 配 | 三、〇〇〇元 | 百分之六十 | 按各社繳送本社棉花運銷額分配 |
| 酬 勞 費 | 五〇〇元 | 百分之十 | 社務職員二〇〇元業務職員三〇〇元 |
| 公 益 金 | 五〇〇元 | 百分之十 | 捐助三原苦兒院一〇〇元 西安青年會一二〇元 永樂鎮小學六〇元 石門村小學一五〇元 岳花村小學一〇〇元 永樂鎮保衛團五五元 馮村小學一〇元 王學校一〇元 擬為本社區域內小學購買藥品 |

| | |
|----|---|
| 總計 | 五、〇〇〇元 |
| 附註 | 按本屆盈餘計共洋伍千零一十七元七角六分三厘因分配零數計算較輕故以五千元分配應餘十七元七角六分三厘經會議決作本社購買圖書之需 |

第四章 結論

第一節 一年經過

我國民衆，素乏組織，譬解一解散沙；且百分之八十均不識字。在此種情形之下，倡辦合作，誠非易事，本社同人本「成功在嘗試」一語，開本會合作之先例，迄今年餘，在領袖方面，固大多數頗具熱忱，不避艱辛，唯免從事，然仍有少數不感興趣者，趨消極態度，精神渙散，不能一致，而一般社員，知識缺乏，疑慮過重，更加小資本家及花商，以利益衝突，故意破壞，誹謗中傷，各種阻力，不一而足，幸賴政府及熱心合作之各團體人士，竭力贊助，俾得漸次進展。回憶過去一年，如在颶風雨飄搖之中，而現時本省竟有百餘合作社相繼成立，本社同人，撫今思昔，大有破涕爲笑之感，爰就棉花軋運及銷售所有缺點，分述如左，藉供諸同志之研究並加注意，免蹈覆轍，則幸甚矣：

一，每百斤籽棉，給社員八元或九元之貸款，未分等級，霜前霜後同樣價格，結算困難。

- 二，正在種麥時期，社員需錢買麥籽，本社於社員所送籽棉中，扣還棉花青苗貸款，致有少數社員將花私售於花商。
- 三，收花時期，適值連陰雨，社員所送籽棉花不乾；並有社員就地面上晒花，不但棉花多含水份，且沾染土塵，平均卅三斤十兩將棉軋皮花十斤。
- 四，軋花廠昨工人員均由社管飯，常有怠工情形。
- 五，軋花機器有時損壞，社員有時送不到花，預計軋花需時僅兩月餘，而開至停工約四個月。
- 六，房間及一切設備，均須添補，故軋花費及開支過大。
- 七，本地市面花價先低後高，社員受外人煽惑，以爲交社售花受了吃虧，時有異言。
- 八，運路艱難，耽延時日，不能早作結束。

上述數則，均係關於處理棉花大概之缺點，此外，如社員之訓練，社務之整理，種種應興應革之利弊，亦多未能顧及，往者已矣，只有待於將來。

第二節 現在情形

本社本年原擬擴充棉田至五萬畝，當進行組織時，一般民衆紛紛要求加入，由近而遠，漸次推廣，竟打破原定計劃。現在涇陽，高陵，三原三縣屬境以內，計共加入本社者有二百村，社員三千零五十三人，棉田六萬二千五百八十八畝五分，共分二十九區協助部，三百三十八組，理事十九人，監事十七人。以區域太大，社員送花，頗感不便，因決定於高陵，三原，永樂鎮三處，各設軋花廠一所。購買廿五匹馬力引擎機二架，十二馬力引擎機一架，軋花車共五十六部。預計本歲可產皮棉二百五十萬斤（每畝四十斤）營業總額約壹百廿餘萬元。陝西棉產改進所派指員二人，常川住社，訓練社員並指導社務。

編後 本社一切均甚幼稚，本屆報告書，更形簡陋貽誤大方，在所不免，惟本社目的：在使社員及關心本社之人士，明瞭本社情形，故文字工拙，在所不計，謬誤之處，敬希教正！



勘 誤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頁數 | 一一 | 二 | 八 | 十三 | 十五 | 十六 | 十六 | 廿二 | 卅五 | 卅六 | 卅八 | 卅八 | 卅八 | 卅八 | 四十七 | 四十七 | 五十一 | 五十一 | 五十五 | 五十六 | 五十六 |
|----|----|---|---|----|----|----|----|----|----|----|----|----|----|----|-----|-----|-----|-----|-----|-----|-----|

上下 行數

上 廿二
下 十四
下 十五
下 四
上 五

系統表 社務委員會下

下 四
下 一
下 四
上 五

會議表

下 四
上 七
上 九
下 一

上 五
市價表
檢驗報告單
表

上 五
下 五
上 五
下 五
上 五
下 五

上 五
下 五
上 五
下 五

下 十
下 二
下 九
下 五
下 七
下 三
下 五

誤 正

少一「物」字
多一「物」字

年 月 日

廿二年四月廿二日

兒童教育下加「。」

如

逐漸

逐漸

認股

三三吋

辨認

本社以角為單位

參閱卅九頁表

底褲

棉仔

棉花

四厘

二〇〇

三厘

各社員

較難

作工

陝西涇惠渠永樂區棉花生產運銷合作社第一年報告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2 56708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出版

陝西永樂合作社
第一次工作報告

定價大洋五角

外埠
酌加
郵費

發行者……陝西永樂合作社

編輯者……陝西永樂合作社

代印者……西北文化日報社

